

证券代码：400036

证券简称：环保 5

公告编号：2015-028

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特别提示

1、公司总股本为 282,992,567 股，其中按照经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要求存管于重整专用账户的股份总数为 161,699,116 股无表决权；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21,293,451 股。本次会议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参加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1 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74,166,94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61.1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6.21%，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 年 3 月 9 日下午 1:30 分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3 月 7 日 15:00—3 月 9 日 15:00 结束

会议召开地点：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北街 1 号金城宾馆第十会议室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3、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宇昕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73,049,50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81%。

2、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5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17,4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9%。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鉴于本次参与投票的股东持股比例均在10%以下，持股10%以下的股东共有31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74,166,94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21%。所审议提案中，以下第1至11项议案需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以下议案中除第1、8、10项议案之外的其他议案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议案审议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定向发行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74,166,946股，其中：

同意[74,139,32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9628]%；

反对[27,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372]%；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及定向发行股份的议案》

（1）重大资产重组

① 资产注入

本子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5,372,6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9392]%；

反对[27,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608]%；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② 股份让渡

本子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4,952,95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0147]%；

反对[447,34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9853]%；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2) 定向发行股份

①发行方式

本子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股，其中：

同意[45,372,6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9392]%；

反对[27,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608]%；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子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4,952,95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0147]%；

反对[396,84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8741]%；

弃权[50,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1112]%。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③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金额

本子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5,003,45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1259]%；

反对[396,84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8741]%；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④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子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5,003,45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1259]%；

反对[396,84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8741]%；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⑤定价方式

本子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4,952,95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0147]%；

反对[447,34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9853]%；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⑥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及挂牌地点

本子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5,372,6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9392]%；

反对[27,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608]%；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⑦募集资金用途

本子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5,372,6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9392]%；

反对[27,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608]%；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⑧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子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5,322,1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8279]%；

反对[78,1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1721]%；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3、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定向发行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5,372,6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9392]%；

反对[27,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608]%；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4、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及定向发行股份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5,322,1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8279]%；

反对[27,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608]%；

弃权[50,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1113]%。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5、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与认购人之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5,372,6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9392]%；

反对[27,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608]%；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6、审议通过《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定向发行股份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 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5,372,6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9392]%；

反对[27,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608]%；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7、审议通过《关于注入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期间损益的归属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 45,400,300 股，其中：

同意[45,372,6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9392]%；

反对[27,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608]%；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8、审议通过《关于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74,166,946股，其中：

同意[74,139,32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9628]%；

反对[27,3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368]%；

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004]%。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9、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定向发行股份相关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股，其中：

同意[45,372,6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9392]%；

反对[27,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608]%；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 74,166,946 股，其中：

同意[74,139,32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9628]%；

反对[27,3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368]%；

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004]%。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定向发行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方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参与表决的股份为45,400,300股，其中：

同意[45,322,1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99.8279]%；

反对[27,6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0608]%；

弃权[50,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0.1113]%。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

四、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方龙律师和盛先磊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

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10日